

##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8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公司六届五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2010 年 2 月 22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六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玉贵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09 年，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现场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和行为的合法性进行了监督，认为：2009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各项决议是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做到了勤勉尽责，监事会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2009 年半年度、2009 年第三季度、2009 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均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认为：2009 年，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均已基本建设完成，实现了较好的效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按时

公告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了专项意见,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已及时公告,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09 年关联交易情况,认为: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都是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签署了书面的合同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市场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09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认为:2009 年度,为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子公司提供了担保,提供担保均履行了公司董事会决议程序,并已在相关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2008 年年度报告、2009 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对除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未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没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公司的对外担保未违反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内容和格式符合要求,年度报告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新疆特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新疆特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第一、二、四、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 22 日